

证券代码：832089

证券简称：禾昌聚合

公告编号：2024-080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4 日 15:00—2025 年 1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089	禾昌聚合	2025 年 1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指定律师。

（七）会议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民生路 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含）8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该担保总额为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实际担保金额为准，具体条款以签订的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为准。

为保证业务的顺利开展，已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和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加速资金周转，缩短公司应收账款的回笼时间，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拟在 2025 年度与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合作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含）1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可在该额度内办理具体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为保证业务的顺利开展，已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和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负责保理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方式及现场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9:00-12:00

（三）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民生路 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虞阡（2）联系电话：0512-65931720（3）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民生路 9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